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花蓮縣政府 函

9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02之2號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彭千毓

電話：03-8227171#536

電子信箱：yap10@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建計字第11301902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舉辦113年度「政府主導都市更新講習會」教育講習計畫，敬請派員並轉知所屬單位(會員或相關承辦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3年9月23日國署更字第1131150016號函辦理。

二、旨揭教育講習分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共4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

(一)北區：113年11月4日(星期一)，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延平分部大新館數位演講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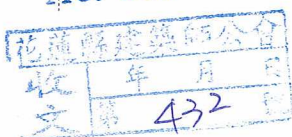
(二)中區：113年10月28日(星期一)，集思台中文心會議中心G1會議室。

(三)南區：113年11月14日(星期四)，高雄市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S103階梯教室。

(四)東區：113年11月11日(星期一)，花蓮縣勞工育樂中心大禮堂。

三、課程規劃：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法令解析及重點說明；審核及管考各機關單位申請「內政部都市更新委外規劃與關聯性公共工程經費補助及執行管考要點」之規範及補助計畫注意事項、地方政府暨行政法人推動都市更新實務案例分享等內容。

113. 10. -7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LINE | 轉知會員 |
| <input type="checkbox"/>            | 轉知   | 委員會  |
| <input type="checkbox"/>            | 存查   |      |

- 四、報名方式：本次教育講習各場次統一自113年10月7日(星期一)10時起於本署「都市更新入口網/活動專區/教育講習」，網址<https://twur.nlma.gov.tw>)開放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額滿為止）；上課講義可於講習會前2日至上開網頁下載(「都市更新入口網/下載專區」)。
- 五、請各機關(構)辦理都市更新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東區場次，並轉知所屬(轄、管)相關人員或會員。
- 六、本次教育講習課程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七、教育講習聯絡人：財團法人都市發展與環境教育基金會，洪嘉妤研究員，電話：(02)2517-5701#25。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花蓮辦事處、花蓮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都更危老整合重建推動協會、花蓮縣地政士公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建設處

縣長 徐榛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